

<<藏婚>>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藏婚>>

13位ISBN编号：9787223026857

10位ISBN编号：7223026855

出版时间：2009-6

出版时间：西藏人民出版社

作者：多吉卓嘎

页数：47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藏婚>>

内容概要

《藏婚》是两个女人的故事，卓嘎和好好，两个截然不同的女人，一个宽容、博大，在传统的婚姻制度下，一个人用心温暖着五个男人粗犷的胸膛，并把他们紧紧地系在家里，以此积蓄和延续家庭的力量。

一个任性、随意，只生活在自己的想象和欲求中。

这是两种完全背离的思维方式，她们分别在讲述两个不同的故事，因为故事中人物的交集，使她们不得不相遇，相互影响，这种影响可以说成是一种打扰，因为她们谁也不可能因为对方而改变自己。

而她们在自我坚守中的接触必将会导致矛盾的产生和激化，悲剧也不可避免地发生。

<<藏婚>>

作者简介

多吉卓嘎。
笔名羽芊，网名沙草。
曾游走内地，摆弄过摄像机，玩过摄影，操持文字经年不歇。
著有长篇小说《玛尼石上》《金城公主》《大藏北》等。

<<藏婚>>

章节摘录

卓嘎 我看了一眼腕上的表，已经七点半了。这块表是上个月我满十八岁时，阿妈亲自给我戴上的。这块表在阿妈的箱底压了很多年，却从来没见过她戴过。表壳过于大了些，表面还有很多细细的划痕，表带有些松，在我细细的手腕上可以转来转去，显然它不是一块女人戴的表。

我还记得那天阿妈拿出来时，还特意用帮典仔细地擦了擦。当时我就站在阿妈的身后，虽然看不见阿妈的眼睛，但我能感觉到，阿妈一定在泪光里看见了自己。

我不知道这块表是怎么来我家的。这样一块表，明显不是我们家族的东西。爸啦也有个看时间的表，在拉萨买的，没有表带，阿妈用羊毛捻成线编成小辫穿上，给阿爸挂在腰上。

那是阿爸身上最值得炫耀的东西，家中每每有亲戚来，他总会从腰上解下，教他们怎么看时间。小时候我一直都奇怪，阿爸那么喜欢表，阿妈为什么不把箱底的那块表送他呢。

现在，阿妈把这块表给了我。突然的、毫无准备的情况下，阿妈就把它给我了。说是祝贺我满十八岁，正式从女孩变成女人！其实，我到底是什么时候出生的，阿爸阿妈都记不清楚了。在我们这个民族里，没有记录详细生日的习惯。大人都只是记得某个孩子大概是某个年份的某个季节出生的，阿妈说我今天十八岁，那就是十八岁了。

于是，从那天起，这块表跟那些塑料镯子、玻璃手链一起堆积在我细细的手腕上，从没摘下来过，睡觉也戴着。

早上，我不用再盯着山头太阳到哪了，我只需看一眼手腕，就知道自己什么时候该赶羊出圈。傍晚，也不用再看谷底的阴影，只需抬一下手腕，就知道该不该喊牧羊狗赶羊回家。

就像今天，已经七点半，尽管太阳还高高的，但我知道该往回走了，到家还有一个小时的路程呢！

今天是藏历一月十五，新年的最后一天，过了今天，我们的年就算过完了，日子仍将回到原来的轨道。

昨晚听电视里说，今天还是汉族人的元宵节，汉族人要吃一种圆溜溜的东西，说是象征团圆美满什么的，也没搞明白。

“顿珠！”

”我朝山顶上喊了一声，一道黑色的细线便从某一块岩石上飞快跃下。

那是我的牧羊狗，长得像小熊一样的家伙。

顿珠的母亲是一只野狗，在顿珠出生七天后就得怪病死了，是我把五只小狗带回了家，天天挤羊奶喂它们，最后只有顿珠活了下来。

它从小跟我就形影不离，我走到哪儿它跟到哪儿。

阿妈说，因为顿珠第一次睁眼看到的是我，所以把我当成了妈妈。

平时，哥哥们上山放牧时，会带着家中其他三只狗，独有我只带顿珠。

因为一个顿珠，比其他三只狗还管用。

重要的是，顿珠很听我的话，只要我一声招呼，它就会不管不顾地冲锋陷阵。

我喜欢胆子大、不怕流血的狗。

从十五岁起，只要是我一个人上山，周围牧羊的男人们总会想方设法地把牛羊赶过来，夏天送我一些新采的黄蘑菇，冬天送我一些野鸭肉等。

我喜欢黄蘑菇，用酥油炒一炒，比牦牛肉还鲜呢！

我也喜欢吃野鸭肉，冬天用羊粪火炖一锅浓浓的汤，一天的寒冷也就消除了。

<<藏婚>>

但这并不代表那些送我黄蘑菇、送我野鸭肉的人就可以在我身上乱摸，更不代表他们就可以脱掉我的袍子。

每每遇到那些送我东西后想占便宜的阿哥们，顿珠只需我一声招呼，便毫不迟疑地冲到我身边，颈毛立起，血红的眼睛看着对方，那人就会自动赶着牛羊离开。

我慢慢赶着畜群往回走。

我家的牛羊数目在村里并不算多，十只牦牛、八十只羊，我也不需要天天放牧，有时是哥哥、有时是嫂子。

只是近一段时间，阿爸让我出来的多一些，特别是家中有不认识的客人来时，阿爸总让哥哥们留下陪客，而让我上山。

说实在的，我不喜欢放牧，山上太寂寞了，很多时候，都只能跟顿珠说话。

远远的，我看见山脚下的村子已升起了袅袅炊烟。

顿珠跑前跑后，把离队的牛羊赶回群里。

我扯开嗓子也唱起来：“太阳下去了，月亮爬起来。

阿妈的织布机停了，阿爸的青稞酒香了。

妹妹和她的牛羊，踩着白云回家了。

”我的歌声足以传到村子的每一个角落。

在那些角落里，总会有男人竖起耳朵，抬起头找寻歌声的来源，这是嫂嫂告诉我的，她说那些男人只要一听见我唱歌，就会放下酒杯。

到家时，跟以往任何一天一样，阿妈已停下了织布机，和阿爸坐在天井里喝酒。

奇怪的是，两个哥哥今天也没捻羊毛，跟阿爸阿妈坐在一起喝酒，嫂子侍立在一边。

以往的傍晚，都是阿爸喝酒，阿妈和哥哥们一起捻羊毛的啊！

对了，我还有个奶奶，一个天天念佛的老人，她是最亲近的人。

按习惯，我放羊回来，奶奶都会在门口等我，给我塞上一把奶渣。

今天也没见着，奇怪！

我在家人的嬉笑声里，把鞭子挂在天井的柱子上，摘下头巾顺手搭在绳上。

从家人不同寻常的开心来看，今天来的客人想必是久不走动的吧？

不知又是哪一家远亲来过！

我拍去袍子上的尘土，正想去找奶奶时，见阿妈和嫂子抱了一大堆闪闪发光的绸缎衣物过来，要我试试，说是今天亲戚来时送的，看合不合身。

这些绸缎衣物是我想都不敢想的，平时也只在小姐妹出嫁时见过。

我高兴坏了，脱掉身上厚重的袍子，把那些柔软的真丝长裙穿在身上，毫无顾虑地笑着，转来转去让大家看。

最后一件大红的绸缎裙子我极喜欢。

面料柔柔滑滑地贴在我的皮肤上，感觉非常舒服。

阿妈帮我把发辫理了理，还把两串珍珠戴在我脖子上，说这也是那亲戚送的。

她从一个塑料袋里抓出一把五颜六色的糖果塞在我怀里，让我去房里找奶奶，说让奶奶看看我的新衣服。

转了一个圈，把阿爸的青稞酒端起来灌进自己肚里。

开心啊，突然间自己有了这么多漂亮衣服，真是开心极了！

我飞快地旋进佛堂，奶奶就坐在佛前的垫子上，小窗中透进些许光线洒在她沟壑纵横的脸上，几丝白发在光影里浮动。

她嘴唇微动，却并没有声音传出，手中的经筒总是缓慢地、不慌不忙地转着。

“奶奶！”

”我蹦过去，一下子俯在奶奶背上，伸出手臂给她看，“好看吧，今天亲戚送给我的新衣服！”

”“卓嘎啦，下来，奶奶念经！”

”奶奶扯过我的身子，让我坐在她面前。

“我的卓嘎长大了啊，真长大了啊！”

<<藏婚>>

”她摸着我的脸，喃喃地念着，对我的新衣服却看也不看。

“奶奶，你说好不好看嘛？”

”难得有新衣服穿，何况还是这么漂亮的衣服，我渴望着能得到奶奶的赞美。于是扭着身子，把脸更近地贴到奶奶面前。

“漂亮，我的卓嘎啦是最漂亮的姑娘！”

”奶奶总算看了我的新衣服一眼，只是她在说这话时，突然间哭了起来。

“奶奶，你怎么啦？”

”怎么好端端的就哭了呢！”

”我忙不迭地抹去她眼角的泪。

“没什么没什么，奶奶是看到我的卓嘎啦突然长大了，高兴啊！”

”奶奶自己掏出手帕抹了把脸，又恢复了她那慈祥、和蔼却有些沧桑的样子。

“出去吧，跟你的哥哥们喝酒去，奶奶还要念经。”

”我有些迟疑地站了起来，又有些迟疑地离开佛堂，向已有些醉意的阿爸阿妈走去。

西藏东部有一个叫结巴的小村子，我就出生在这里。

这是个盛产虫草的地方。

记得小时候，常有汉族人拿大蒜来跟我们换虫草，一根虫草换一瓣大蒜。

那时候挖虫草就是我们这些小孩子童年玩的一种游戏，我们都喜欢吃烤熟的大蒜，那种辣辣的，有些刺鼻的味道，至今还记忆犹新。

大人们是不干这活的，太累又不赚钱。

当然，如果哪家吃得断粮了，大人们会上山去，要不了半个时辰，就会挖一袋子虫草回来交给孩子们拿到河边洗干净，用极少的油炒一炒，就是一盘香喷喷的菜了，吃了这种菜，精神特别好。

不知什么原因，近几年，虫草突然变成了无价之宝，一根虫草少则二十多元，多则五六十元钱，我们便再也没吃过那略带肉味的“菜”，主要是舍不得吃啊！

每年四月底到六月初，村子周围的山头上，到处都是弯腰寻找虫草的人，村民们用虫草换摩托车、拖拉机，有的家庭还盖起了高楼大院。

上山挖虫草是我很愿意干的活。

同村的姑娘小伙子们会互相约好，带着帐篷和糌粑等生活用品，在山上一住就是十天半个月的，没有家人的唠叨和催促，日子便变得特别愉快。

萨珍是我最要好的姐妹，她十四岁那年生了一场大病，病好后父母就让她在村子东头的尼姑寺出家了。

我还记得她出家那天跟我说：“这下好了，我再也不用嫁人，不用像其他女人那样服侍几个男人，一辈子有干不完的活！”

”萨珍披上绛红色的袈裟，剃光了头发，显得特别漂亮。

从小我就喜欢绛红色，总认为那是世界上最漂亮的颜色，是属于神圣、高贵的佛祖的颜色。

那晚，我要阿妈也让我出家，却被阿爸臭骂了一顿。

萨珍家里人为她在寺庙里盖了一间小屋子，从此，她不再跟家人挤在厨房里睡了。

当然，出家的萨珍，除了每个月的初一、十五等念经的日子，平时还是要下山来帮家里干活的。

但她的生活跟我们同村的女孩比起来，已经好了很多。

至少，她不再上山放牧，活干少了家人也不再责怪她。

今年挖虫草，萨珍就跟我一起上山了。

我俩搭了一个帐篷，中间架了牛粪炉，两边铺上卡垫，仍然显得十分宽敞。

挖虫草是很累人的活。

虫草很小，冒出地面的草头跟枯枝、干草差不多，得趴在地上仔细辨认。

一天下来，腰酸背疼，眼睛涩涩的很难受。

这两年虫草越来越少，有时一天下来也找不到几根。

“你看看，他们越来越近了。”

这么多人在这个山坡上，再多的虫草也早没了！

<<藏婚>>

”萨珍直起腰，用头巾抹了一把汗，拿着挖虫草的小铲子指了指周围的男人们说。

“我有什么办法呀？”

这些家伙，就像发情的驴一样，赶都赶不走！

”我站了起来，腰酸痛酸痛的，于是使劲捶了两下。

上山前阿妈不让我穿犍犍，非让我穿了一件亲戚送的丝质蓝花裙子，还让我把头发洗了。

我的头发又密又长，阿妈给抹了酥油，编成一条条的小辫，在发辫上缀上绿松石。

经阿妈这么一打扮啊，我自己都觉得漂亮多了，难怪我一上山，认识不认识的男人都目不转睛地盯着我看。

“都怪你长得太漂亮了！”

”萨珍采了一把野杜鹃朝我扔过来。

“简直就跟我家那匹小母马一样，走到哪儿，公马就跟到哪儿！”

” “你才像小母马！”

一匹没有头发的小母马！”

”我伸手接住她扔过来的花，胡乱插在衣襟上，咯咯笑着。

只有私底下，萨珍才能这么跟我说话。

有人时，她总是板着脸，好像不板着脸就不像尼姑似的。

“你阿妈最近好奇怪，一天到晚打扮你，把你弄得跟个妖精差不多！”

你该不会要嫁人了吧？”

”萨珍一脸坏笑地盯着我，“你本来就够妖的了，这么一打扮，还让不让那些男人活了？”

”她指了指远处那些傻傻地、呆看着我们的男人。

“谁知道那些男人是不是看你来的？”

”我斜了她一眼，怪异地说。

“至少，某个出家的扎巴就不是来看我的。

萨珍，你可是尼姑哦，尼姑是不能动凡心的！”

” “我叫你胡说。

看我不打死你！”

”萨珍红着脸，恶狠狠地朝我扑过来。

“尼姑要杀生了啊！”

萨珍阿尼要打死我了啊！”

”我大叫着往山上跑去，辫子在身后飞扬着。

我毫无顾忌地笑着，跑着，把一把把杜鹃花向后抛去。

笑声是肆无忌惮的，高亢而尖利，回荡在山谷的每个角落。

我俩就这么在山坡上你追我赶地玩了起来，前面突然出现了三个男人。

他们是邻村的，每年只在采虫草时才能见到，其中那个高个子男人去年还挨了我的石头呢。

“卓嘎，快过来，萨珍快撵上来了！”

”那家伙不长记性，伸手就向我怀中抓来。

我拿着小铲想都不想就砍了下去。

没经我同意想在我身上乱摸，做梦去吧。

那家伙立刻缩回了伸出的手，并跳着圈不停地甩着受伤的手。

我得意地瞄了他一眼，更大声地笑了起来。

晚上，村子一个老人上山给我带了酥油和炒豌豆，说是奶奶托他带来的。

自从那天我有新衣服后，近一年来家里亲戚不断的情形突然中断了，再不见有陌生人上门。

阿爸阿妈和哥哥们比平时忙碌了些，跟我也变得格外亲近。

阿爸喝酒时，不再要嫂子倒酒，而是点名要我陪在一边，不时还让我喝一杯。

要知道，在我们这里，男人跟女人是不一样的，男人们除了放牧外，很少会干家务活，男人是一家之长，是家中至高无上的主角。

女人是不能跟男人一起喝酒的；否则，这家的男人就会被认为“没有脊梁”，会让其他男人瞧不起。

<<藏婚>>

但是，爸啦突然间让我跟他一起喝酒，一起聊天，真让我有些不适应。

哥哥们最近也变得亲切起来，早上不再等着我起床去挤奶，而是早早就安排嫂子干了，也不再规定我每天要织多少毯子，打多少酥油，一切都随我高兴。

两个哥哥还轮流去拉萨，买回一些新碗、新水瓶、新被子等物品。

阿妈最近忙着织“溜”，一种我们用来做被子和袋子的土布，库房里已经放了好几捆，阿妈仍然不停地织着。

有时我劝她歇一歇。

她每次都是抬头看我一眼，说：“卓嘎自己歇歇吧，阿妈不累！”

然后埋头仍然不停地推动织机。

奶奶平时就不愿说话，近来话更少了。

其实在家里，奶奶是跟我最亲近的。

在我们这个小地方，只有奶奶，称呼任何人都会在名字后面加上“啦”，以示尊重。

听村中老人们说，奶奶过去是一个贵族家的小姐，后来家族没落了才嫁给了我爷爷。

奶奶什么都懂，那些经书上的字，村教学点的老师都不认识，奶奶却可以一字不漏地念下去。

奶奶还会画画，我们家柜子上、门框上的装饰画都是她画的。

奶奶，我最尊敬的亲人，她跟我周围的老人总是不一样，她那么谦和有礼，懂得也比其他人多。

<<藏婚>>

编辑推荐

西藏是个盛产激情的地方，爱情的种子却很难发芽生长。

真实反映西藏传统婚俗的爱情小说，定义海拔3700米的爱情，西藏女作家多吉卓嘎倾心创作的情感经典。

这是一部既真实又充满传奇色彩的爱情佳作，这是一段现代情感与传统观念融合的心灵历程记录，这是一幅多角度反映西藏人文风情的画卷…… 你了解西藏、了解生活在雪域圣地的这群人和她们的情感吗？

这本书，会带给你一个情理之中却意料之外的答案！

在众多反映西藏生活的文学作品中，《藏婚》是其中令人眼前一亮的小说。

民族习俗和奇异的生活画卷把一场男女青年的婚恋装扮得异彩纷呈。

传统与现代、理想与现实在一个家庭一个人物身上多重交叠，整部小说鼓荡着远古的风范和当代的气息。

作者没有停留在表现一妻多夫猎奇的层面，而是把重点放在了这种婚姻形态带给家庭和人物之间的矛盾冲突之上，使我们在体会一种另类生活的同时，被人物的命运所感动。

这就是这本小说的价值所在。

《中国西藏》杂志社副社长金志国 《藏婚》以独特的角度，对西藏传统的一妻多夫制婚姻进行了较为详尽的描述，同时通过现代拉萨的世俗生活，从女性视角进行了对比。

作品虽然涉及藏族一妻多夫制婚姻这样较独特和敏感的题材，但没有猎奇心态，而是从女性文学的角度来解读和描述，使之成为一种较为严肃的探寻，这是值得肯定的。

西藏自治区文联副主席吉米平措 卓嘎是真实的，起码她的生活是真实存在的，当然也有加、减、乘、除的成分。

“卓嘎”和“好好”，小说里的这两个来自不同地域，有着不同文化背景的年轻女性，被作者摆到了同一个地方——西藏，还让她们爱上了同一个人——嘉措。

然而不同的文化背景使她们又有了如此不同的生活和表现。

很有意思，又那么真实。

其中人类的本性和极富哲理性的东西不言自喻。

西藏自治区摄影家协会主席德穆?旺久多吉

<<藏婚>>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